

基于订单农业的农业价值链融资模式分析

王 群

(安徽财经大学, 安徽 蚌埠 233030)

摘要: 农业价值链融资虽然起步晚,但是一经提出就被广泛关注。订单农业在国内已经有了二三十年的发展,将订单农业与新兴起的农业价值链融资相结合,不仅是对农业价值链融资的创新,也是对订单农业的发展。对价值链融资及订单农业进行相关研究,重点报告了三种基于订单农业的价值链融资模式的现状,并根据研究结果,提出相关政策建议。

关键词: 订单农业;农业价值链;价值链融资

中图分类号: F321.4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1-1807(2014)09-0158-03

农业价值链融资是国内外学者针对农业发展中面临的融资难问题,而提出的一种新型融资模式。订单农业是近些年发展起来的一种农业产销模式,能很好的满足市场需求,降低生产的盲目性,真正实现农民增产增收。订单农业的发展和农业价值链的完善为农村金融创新提供了新的思路,基于订单农业的发展,企业能获得丰富的农副产品,不必担心原材料供应不足;农户通过与农业龙头企业签订订单,提高自身信用评级,能更容易地获取银行贷款或龙头企业提供的种子、农药、预付款支持。将订单农业与农业价值链相互结合能为农业产业链各主体带来利益,有利于整个价值链的稳固和发展。

1 农业价值链融资

1.1 农业价值链与价值链融资

“价值链”最早由迈克尔·波特于《竞争优势》一书中提出,波特认为“每一个企业都是在设计、生产、销售、发送和辅助其产品的过程中进行种种活动的集合体,所有这些活动可以用一个价值链来表明。^[1]”波特的价值链理论也被认为是传统的价值链理论,主要是用于分析企业间的竞争力,认为企业和企业之间的竞争,不仅是某个或者某些环节的竞争,而是整个价值链的竞争。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价值链理论被运用到越来越多的领域,“价值链”被一般化的定义为:产品通过加工和商业化,从生产到消费的一系列的价值增值活动^[2]。农业价值链是价值链理论在农业生产中的应用,是指农产品从田间生产到餐桌消费的一系列价值活动,农业价值链主体包括农业生产者、农

产品加工商、农产品经销商和农业生产资料供应商等。

价值链融资即指价值链上各参与者的融资过程,也就是资金流入价值链各环节的过程。农业价值链融资是价值链融资理论在农村金融中的发展和应用,是一种新型的融资模式,是指价值链内部或外部资金供给主体从整个价值链的效益角度出发,将农业价值链上的上下游企业看作一个整体,将资金投入给农业价值链上资金需求主体的一种融资方式。

1.2 农业价值链融资分类

根据农业价值链参与主体在价值链中的位置,可将农业价值链融资分为农业价值链外部融资和农业价值链内部融资^[3]。农业价值链外部融资是指,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通过对整个农业价值链的考察,将价值链上相关企业看作一个整体,为他们提供资金支持。例如,仓单质押贷款、应收款融资和保理。农业价值链内部融资是指,农业价值链参与者之间的资金融通,即价值链上一个参与者向另一个参与者融资。如,农业龙头企业向农户提供种子、农药等物资支持或直接提供资金支持。

2 农产品购买方驱动的农业价值链融资与订单农业

从商业模式的角度来分析农业价值链,农业价值链包括^[2]:农业生产者驱动的价值链模式,如,农民合作社;农产品购买者驱动的价值链模式,如,订单农业;政府推动者价值链模式;垂直一体化价值链模式。

订单农业是指农户依据其自身或其所在的农业

收稿日期:2014-06-27

作者简介:王群(1991—),女,安徽合肥人,安徽财经大学产业经济学在读研究生,研究方向:农村金融。

合作社与农产品购买者之间签订的订单,组织生产农产品的一种农业经营模式。订单农业是一种典型的农产品购买者驱动的价值链模式,购买方通过订单农业能确保农产品的收购,保证公司的稳定运营;农户通过订单农业能有效避免盲目生产,有利于了解市场需求克服小生产与大市场的矛盾。

基于订单农业发展农业价值链融资,不仅有利于缓解农产品生产与销售中的信息不对称,也有利于整个农业价值链的稳定和发展。基于订单农业的农业价值链融资,一种形式是,农业企业直接向订单农户提供信贷,如赊销生产资料(种子、农药),提供预付款或是直接借款^[4];另一种形式是,银行、其他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基于订单抵押向订单农户提供信贷^[4]。订单农业的这种制度对农业价值链融资的激励可通过图 1 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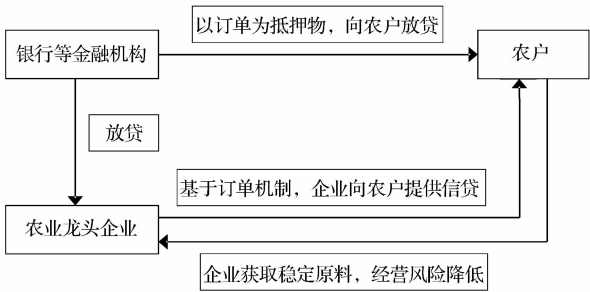


图 1 基于订单农业价值链融资机制及其对农户融资的促进作用

3 三种订单农业价值链融资模式比较

3.1 “银行+公司+农户”模式

“公司+农户”是一种比较常见的订单农业形式,农业公司直接与农户签订产销订单,农产品的生产、运输、销售、结算等环节完全在公司与农户之间完成。采取这种形式,农户不必担心农产品“卖难”的问题,也可以避免盲目生产,能更好的实现增产增收;公司可以获得稳定的农产品,不必担心农产品原料不足,影响加工生产。

依托“公司+农户”的农业价值链融资模式,主要是银行对其认可的与农业价值链上的农业龙头企业签订订单的农户发放农业专项贷款,专门用于农户组织生产与龙头企业签订的订单中要求的农产品生产。该种贷款要求贷款农户与龙头企业签订农业生产订单,并由签订农业订单的龙头企业向银行提供担保,龙头企业也必须是国家级或省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且在银行信用评级为 A 级以上(含 A 级)^[4]。

这种贷款的具体流程为:首先,农业龙头企业与

农户签订农产品收购订单;其次,企业根据订单的原料需求情况,为订单农户做信用担保,向银行提出农业贷款申请;第三,银行对企业申请的农业贷款进行调查、审批、核定金额,确认后向订单农户发放贷款;第四,订单农户向龙头企业出售订单中规定的农产品,企业从农户出售的农产品销售总额中扣除银行贷款和贷款利息还给银行,并将剩余的金额发给农户。

3.2 “银行+合作社+农户”模式

基于“合作社+农户”的价值链融资模式类似与“公司+农户”的价值链融资,在这一模式中起关键作用的是农业合作社,而不是农业龙头企业。农民自发的组成农业合作社,由合作社代表农民行使权力,与农产品购买方谈判,不仅获得了更多的话语权,也实现了规模生产,有利于农民增产增收,农村经济的发展。

“合作社+农户”的价值链融资模式,是银行向信用良好的合作社提供农业资金融通,专门用于农户生产合作社与农业企业签订的订单中规定的农作物、林作物、禽类及水产等。这种模式中,与合作社签订订单的农业企业不再必须是龙头企业,向银行作信用担保的是合作社,合作社作为社内农户代表者,代替农户行使权力并承担相应职责。

这种融资模式的贷款流程是:首先,农户加入农业合作社,并签订授权合作社代为行使权力的协议;其次,合作社代表农户,与价值链上游的农业企业签订农产品订单;第三,合作社整合所有订单,以订单为媒介,作为信用担保向银行提出贷款申请;第四,银行对合作社申请的农业贷款进行调查、审批、核定金额,确认后向合作社发放贷款,合作社将贷款拨放给农户;第五,合作社将从农户收购来的农产品交付给农业企业,将获得的销售额扣除贷款和利息,把剩余的资金拨放给农户。

3.3 “公司+合作社+农户”模式

“公司+农户”和“合作社+农户”模式的价值链融资属于价值链外部融资,“公司+合作社+农户”模式的价值链融资是价值链内部融资,是资金在价值链各参与者之间流动。这种模式是前两种模式的结合和发展,公司通过与合作社签订订单,不仅降低了签订订单的成本,而且合作社成员之间的互相监督,有利于产品的质量提升和订单的履行,较前两模式更为稳定,更有利于价值链的稳固^[5]。

“公司+合作社+农户”价值链内部融资模式,是位于价值链上游的农业龙头企业为与其签订订单的农业合作社提供种子、农药等物资支持或是预先支付

部分款项的一种融通形式。在这种模式中,龙头企业是与有农户自发组织的农业合作社签订订单,相比直接与农户签约有了更多的保障,可以大大降低合约的违约率,龙头企业的利益得到保证,有利于资金在价值链内部循环流动,从而稳固整个价值链的发展。

这种融资的具体流程是:首先,农户自发的加入合作社,并签订授权合作社代为行使权力的协议;其次,由合作社代表农户与龙头企业签订农业订单;第三,龙头企业基于订单向合作社提供种子、农药或直接提供预付款,再由合作社将物资或资金发放给农户;第四,合作社将从农户那里收购的农产品交付给龙头企业,龙头企业扣除物资费用或预付款,将余款转到合作社的账户上;第五,合作社将龙头企业发过来的余额发放给农户。

4 结语:基于订单农业发展农业价值链融资的两点建议

4.1 建立风险基金,完善风险保障机制,降低订单违约率

基于订单农业发展价值链融资,有利于企业获得稳定的农产品,降低经营风险;也有利于农户获得资金支持,避免盲目生产,实现增产增收。但是利用订单农业这种模式,也必不可少的承担订单的违约风险,降低订单违约风险就成为重中之重。

企业与农户合约关系的核心是农产品收购价,为降低农户违约风险,订单的履行必须实行保护价:在市场价低于保护价时,按保护价收购农产品,在市场价高于保护价时,收购价随行就市,使农户切实得到一体化经营的好处,确保农民利益不受损害^[6]。然而采用保护价,企业就必须建立风险基金,企业在与农户或合作社签订订单时,以适当的比例提取风险基金,在市场价格下降时,企业可以启用风险保障基金,以订单保护价收购农产品,不仅维护了企业的信誉,也保障了农民的利益,同时增加了农户对公司的信任,有利于农户来年继续与企业合作。

4.2 促进更多产业链主体参与价值链融资,完善价值链内部融资

农业价值链内部各参与主体通常是通过合约联系在一起,每个参与主体都需要资金的支持。让更多的产业链主体参与价值链融资,不仅有利于资金在各参与主体中的合理流动,也有利于整条价值链的稳定发展。加快完善以农业合作社为核心,行业协会、龙头企业、农民经纪人为依托,涵盖农业生产、加工及流通各环节的多层次农业组织体系,促进资金在价值链内流动,推动价值链上各主体的发展^[3]。

完善价值链内部融资发展,推广“公司+农户”,“公司+合作社+农户”等价值链内主体之间互相担保的信贷模式,建立一套解决价值链上融资主体资金缺乏的融资模式。完善价值链内部融资,要大力发展农业龙头企业的作用,龙头企业有良好的信誉和雄厚的资金,在农业价值链内部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小农户在面对大市场时,不仅因信息匮乏承担巨大风险,也面临生产资金短缺等问题。农户通过与龙头企业的签订合约,农户可以获得有效的市场信息、资金支持和风险分担,资金在价值链内的流动,有利于价值链内各主体集约化发展,有利于实现规模经济效益。

参考文献

- [1] 波特. 竞争优势[M]. 陈小悦,译. 北京:华夏出版社,2003:15—25.
- [2] 宋雅楠. 农业价值链融资特征及国外经验启示[J]. 中国物价,2012(11):53—56.
- [3] 赵磊. 我国农业价值链融资问题研究[D]. 蚌埠:安徽财经大学,2012.
- [4] 马九杰,张永升,余春来. 基于订单农业发展的农业价值链金融创新策略与案例分析[J]. 农村金融研究,2011(7):11—17.
- [5] 郭红华,蒋文华. “行业协会+公司+合作社+专业农户”订单模式的实践与启示[J]. 中国农村经济,2007(4):48—52.
- [6] 刘丽. 浅析稳定“订单农业”发展模式的途径[J]. 科技和产业,2007(3):42—44.

Based on the Order Agricultural Analyze the Financing Model of Agricultural Value Chain

WANG Qun

(Anhui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Bengbu Anhui 233030, China)

Abstract: The agricultural value chain financing though starting late, now has widely attention. Order agriculture has been developed twenty to thirty years in China, combine with order agriculture and agricultural value chain financing, not only to innovate agricultural value chain financing, also to develop the order of agriculture. Researched the value chain financing and order agricultural, reported three kinds of value chain financing model based on order agriculture, and according to the results of the study, puts forward relevant suggestions.

Key words: order agriculture; value chain; value chain financing